# 最新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幽竹影 更新时间：2024-08-14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一乙方：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一**

乙方：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_\_\_\_\_\_\_\_\_）为项目投资主体。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第二条 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三条 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甲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 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全部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 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股份有限公司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甲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乙方（签字）：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二**

甲方：                                乙方：

住址：                                住址：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一、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1、公司名称：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名为准

2、住 所：\_\_\_\_

3、法定代表人：\_\_\_\_\_

4、注册资本：\_\_\_\_

5、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6、性 质：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各以其注册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二、股东及其出资入股情况

公司由甲、乙两个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为    元，包括注册资本和启动资金两部分，其中：

1、注册资本\_   \_元

(1)甲方以货币出资，出资额\_\_ \_\_\_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_\_\_；

(2)乙方以货币出资，出资额\_\_ \_\_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_\_\_ ；

(3)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_\_\_\_\_日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2、启动资金\_ \_\_元

(1)甲方出资\_  \_元，乙方出资\_\_  元；

(2)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_\_\_\_\_日内将启动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3)该启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前期开支，包括租赁、装修、购买设备等，如有剩余作为公司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 该启动资金在公司设立后由公司承担。公司应当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分三年度无息偿还股东的启动资金。

3、任一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足额、按时缴付出资的，须在\_\_\_\_\_日内补足，由此造成公司未能如期成立或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须向公司和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公司管理及职能分工

1、甲方为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

(3)审批日常事项；

(4)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2、乙方不参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指派一名人员对甲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共同管理公司财务。

3、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决议后方可进行：

(1)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提供担保的；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3)《公司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事项。

4、甲方按月领取工资，工资金额为      元。

四、资金、财务管理

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公司账户统一收支，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备案。

五、盈亏分配

1、利润和亏损，甲、乙双方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享和承担。

2、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                           ；

(2)分红的数额为：上个年度剩余利润的      % ，甲乙双方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

六、转股或退股的约定

1、转股：

(1)公司成立起\_\_\_\_\_年内，股东不得转让股权。自第\_\_\_\_年起，经一方股东同意，另一方股东可进行股权转让，此时未转让方对拟转让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2）若拟将股份转让予第三方的，第三方的资金、管理能力等条件不得低于转让方，且应另行征得未转让方的同意；

（3）转让方违反上述约定转让股权的，转让无效，转让方应向未转让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2、退股：

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该股东向公司借款、该股东行为使公司遭受损失而须向公司赔偿等)且征得另一方股东的书面同意后，方可退股，否则退股无效，拟退股方仍应享受和承担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3、增资：

（1）若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增资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增加出资，若全体股东同意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其他的增资办法。

（2）若增加第三方入股的，第三方应承认本协议内容并分享和承担本协议下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入股事宜须征得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

七、协议的解除或终止

1、发生以下情形，本协议即终止：

(1)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设立；

(2)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

(3)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4)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后：

(1)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

(2)若清算后有剩余，甲乙双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3)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出资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出资比例偿还。

八、其他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甲乙双方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至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日期：                                   日期：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三**

甲方：

住址：

身份证号：

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因共同目的，投资设立了\_\_\_\_\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特在友好地协商的基础上，根据《\_\_\_\_\_》，《公司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达成了如下协议：

一、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1、公司名称：\_\_\_\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

3、法定代表人：

4、注册资本：\_\_\_\_\_\_\_\_\_\_\_元

5、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6、性质：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各以其注册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二、股东及其出资入股情况

公司由甲，乙两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为元，包括启动资金和注册资金两部分，其中：

1、启动资金\_\_\_\_\_\_元

（1）甲方出资\_\_\_\_\_\_元，占启动资金的\_\_\_\_\_\_%；

（2）乙方出资\_\_\_\_\_\_元，占启动资金的\_\_\_\_\_\_%；

（3）该启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前期开支，包括租赁，装修，购买办公设备等，如有剩余作为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在公司账户开立前，该启动资金存放于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临时账户（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公司开业后，该临时账户内的余款将转入公司账户。

2、注册资金（本）元

（1）甲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_\_\_\_\_\_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_\_\_\_%；

（2）乙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_\_\_\_\_\_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_\_\_\_%；

（3）该注册资本主要用于公司注册时使用，并用于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日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三、公司管理及职能分工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_\_\_\_\_三年。

2、甲方为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财务会计人员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

（3）审批日常事项（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须按本协议第三条第5款处理；甲方财务审批权限为元人民币以下，超过该权限数额的，须经甲乙双方共同签字认可，方可执行）；

（4）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3、乙方担任公司的监事，具体负责：

（1）对甲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

（2）检查公司财务；

（3）监督甲方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4、甲方的工资报酬为\_\_\_\_\_\_\_元/月，乙方的工资报酬为\_\_\_\_\_\_\_元/月，均从临时账户或公司账户中支付。

5、重大事项处理

公司不设股东会，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决议后方可进行：

（1）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提供担保的；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四、资金及财务管理

1、公司成立前，资金由临时账户统一收支，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和使用，一方对另一方资金使用有异议的，另一方须给出合理解释，否则一方有权要求另一方赔偿损失。

2、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公司账户统一收支，财务统一交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备案。

五、盈亏分配

1、利润和亏损，甲，乙双方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享和承担。

2、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税后利润的10%）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日分取上个季度利润。

（2）分红的数额为：上个季度剩余利润的\_\_\_\_%，甲乙双方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

（3）公司的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_\_\_\_%以上，可不再提取。

六、转股或增资的约定

1、转股：公司成立起\_\_\_\_年内，股东不得转让股权。自第\_\_\_\_年起，经一方股东同意，另一方股东可进行股权转让，此时未转让方对拟转让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若一方股东将其全部股权转让予另一方导致公司性质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转让方应负责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等手续，但若因该股权转让违法导致公司丧失法人资格的，转让方应承担主要责任。

若拟将股权转让予第三方的，第三方的资金，管理能力等条件不得低于转让方，且应另行征得未转让方的同意。

2、增资：若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增资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增加出资，若全体股东同意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其他的增资办法。若增加第三方入股的，第三方应承认本协议内容并分享和承担本协议下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入股事宜须征得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

七、协议的解除或终止

1、发生以下情形，本协议即终止：

（1）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设立；

（2）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

（3）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4）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后：

（1）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

（2）若清算后有剩余，甲乙双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3）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出资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出资比例偿还。

八、违约责任

1、任一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足额，按时缴付出资的，须在日内补足，由此造成公司未能如期成立或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须向公司和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3、本协议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九、其他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甲乙双方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至\_\_\_\_\_\_\_\_\_\_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四**

股东：\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各股东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相互扶持、共同创业、共同致富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共同投资成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订立本协议，以供信守。

一、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公司名称：\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资本：\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瑜伽及健身服务 ，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性 质：\_\_\_\_\_\_\_\_\_\_个体经营

二、各股东出资金额、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三、追加投资及注资

若因公司实际发展(如增加投资项目、公司战略调整等)，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追加投资，根据实际预算需要按照原始出资比例，对应出资。若部分股东在需要追加投资时已无能力出资或能力达不到预算需要，可根据实际出资能力情况，出资能力弱者可向出资能力强者借款。各股东按本合同规定的股权比例缴纳出资。

四、资金、财务管理

1、所有资金将由四共同指定的公司开立的对私、对公账户统一收支，短信提示。

2、对私账户(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 )

3、对公账户(开户行：\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 户名：\_\_\_\_\_\_\_\_\_\_\_\_\_\_\_\_ )

4、财务统一交由全体股东共同指定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每月结帐，三月一次小清帐，一年一次大清帐，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各方签字认可备案。所有支付流程做到有申请，有签字批准，再付款。真正做到相互监督，相互检查，相互信任，透明办事，共同把公司经营好、管理好，业务做大、做强。

五、利润分享及风险承担

1、各股东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按实缴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2、公司税后利润，在合理保证下月度费用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_\_\_\_\_\_\_\_\_\_

分红的时间：\_\_\_\_\_\_\_\_\_\_每月度底分取上个月度利润。

分红的数额为：\_\_\_\_\_\_\_\_\_\_根据上个月度剩余利润的实际情况分配，各方按出资比例分取。

3、因不可抗拒因素，所有股东无能力阻挡的风险(如天灾人祸)，所造成的一切损失，股东无须承担责任。

4、如果是正常的经营风险，由全体股东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如因公司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或投资协议，或按照规定应由股东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而未经股东会，而产生的风险，则由当时责任人或直接领导人承担赔偿责任和民事责任。

六、入股、退股和股权转让的约定

1、入股

需承认本协议及相关条款;需经全体股东同意;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股

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该股东向公司借款等);如执意退股，退股后以退股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现金结算;需经全体股东同意。

3、股权转让

股份可以转让，需经全体股东同意，股东转让股份时，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七、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以下情况，可终止合伙关系

全体股东同意终止合伙关系;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2、终止后的事项

即行推举主要清算人，并成立清算小组(可由股东组成也可外单位聘请)参与清算工作;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八、股东的义务和权利

1、股东的义务

公司股东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随着公司的发展，若半数以上股东人数提出此股东不能胜任现任职位，公司将考虑调离岗位;若经过2～3次平调后，亦不能胜任所调岗位，需退居二线，不得有异议。

股东不得以公司名义谋取私利、暗箱操作或以虚假借口做有损公司利益的事。

公司因发展需要聘请职业经理人，所有股东均要服从合理安排与调度。

所有股东均不得私自泄漏公司的重要机密，严重者将按国家相关法规追究责任。

公司若遇不可抗拒因素或自然灾害需要出资时，所有股东必须无条件服从，若不能按所持股权比例出资，公司有权收购其部分股权。

2、股东的权利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的权利。

选举和被选举为执行董事或监事的权。

按照股权占有比例分取红利。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公司会计报告。

股东有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权利。

(7)公司条件成熟后，公司有义务为股东交纳一切保险。

(8)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股份或者部分股份，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股份时，必须经过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份，如不购买该转让的股份，视为同意转让;经股东同意转让股份，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对该股份有优先购买权。

九、股东大会

1、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_\_\_\_\_\_\_\_\_\_由\_\_\_\_\_\_\_\_\_担任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整体统筹运营管理。如有以下重大难题和关系公司各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由全体股东研究同意后方可执行：\_\_\_\_\_\_\_\_\_\_\_\_\_\_\_\_\_\_\_\_

单项费用支付超过1万元;

新服务的推出;

重大的促销活动;

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今后如需增资，则需股东按股份比例共同出资。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各股东意见不一致的，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原则下，按如下方式处理：\_\_\_\_\_\_\_\_\_\_按票数民主表决，少数服从多数，如该决策致使公司出现损失或公司无法正常运转时，由全体股东共同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2、因公司发展需要，定时召开股东大会，对前期工作做出总结和企划的调整，股东会将提前1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各股东必须按时参加，不得无故缺席。

3、股东大会会议都应有详细文字整理记载，并贯彻落实。

4、股东大会决议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执行。

5、纠纷处理原则：\_\_\_\_\_\_\_\_\_\_当股东任何一方与另一方产生矛盾或纠纷时，或当某方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时，应本着团结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的解决问题。

十、禁止行为

1、所有股东不得向股东以外的人透露合伙资金、项目情况及其他要求保密的事项。

2、未经全体股东同意，禁止任何股东私自以合伙公司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赔偿。

3、股东经营与公司相同及竞争的业务，必须事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

如股东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股东决定除名。

十一、其他

1、本协议自全体股东签名(按手印)后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全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全体股东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公司股东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公司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4、本协议一式六份，除留一份在法律公证处备查外，每个股东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股东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五**

股东：\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各股东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相互扶持、共同创业、共同致富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共同投资成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订立本协议，以供信守。

一、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公司名称：\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注册资本：\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瑜伽及健身服务 ，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性 质：\_\_\_\_\_\_\_\_\_\_个体经营

二、各股东出资金额、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三、追加投资及注资

若因公司实际发展(如增加投资项目、公司战略调整等)，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追加投资，根据实际预算需要按照原始出资比例，对应出资。若部分股东在需要追加投资时已无能力出资或能力达不到预算需要，可根据实际出资能力情况，出资能力弱者可向出资能力强者借款。各股东按本合同规定的股权比例缴纳出资。

四、资金、财务管理

1、所有资金将由四共同指定的公司开立的对私、对公账户统一收支，短信提示。

2、对私账户(开户行：\_\_\_\_\_\_\_\_\_\_ )

3、对公账户(开户行：\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 户名：\_\_\_\_\_\_\_\_\_\_ )

4、财务统一交由全体股东共同指定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每月结帐，三月一次小清帐，一年一次大清帐，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各方签字认可备案。所有支付流程做到有申请，有签字批准，再付款。真正做到相互监督，相互检查，相互信任，透明办事，共同把公司经营好、管理好，业务做大、做强。

五、利润分享及风险承担

1、各股东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按实缴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2、公司税后利润，在合理保证下月度费用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_\_\_\_\_\_\_\_\_\_

(1)分红的时间：\_\_\_\_\_\_\_\_\_\_每月度底分取上个月度利润。

(2)分红的数额为：\_\_\_\_\_\_\_\_\_\_根据上个月度剩余利润的实际情况分配，各方按出资比例分取。

3、因不可抗拒因素，所有股东无能力阻挡的风险(如天灾人祸)，所造成的一切损失，股东无须承担责任。

4、如果是正常的经营风险，由全体股东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如因公司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或投资协议，或按照规定应由股东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而未经股东会，而产生的风险，则由当时责任人或直接领导人承担赔偿责任和民事责任。

六、入股、退股和股权转让的约定

1、入股

(1)需承认本协议及相关条款;(2)需经全体股东同意;(3)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股

(1)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该股东向公司借款等);(2)如执意退股，退股后以退股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现金结算;(4)需经全体股东同意。

3、股权转让

股份可以转让，需经全体股东同意，股东转让股份时，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七、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以下情况，可终止合伙关系

(1)全体股东同意终止合伙关系;(2)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3)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2、终止后的事项

(1)即行推举主要清算人，并成立清算小组(可由股东组成也可外单位聘请)参与清算工作;(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八、股东的义务和权利

1、股东的义务

(1)公司股东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随着公司的发展，若半数以上股东人数提出此股东不能胜任现任职位，公司将考虑调离岗位;若经过2～3次平调后，亦不能胜任所调岗位，需退居二线，不得有异议。

(3)股东不得以公司名义谋取私利、暗箱操作或以虚假借口做有损公司利益的事。

(4)公司因发展需要聘请职业经理人，所有股东均要服从合理安排与调度。

(5)所有股东均不得私自泄漏公司的重要机密，严重者将按国家相关法规追究责任。

(6)公司若遇不可抗拒因素或自然灾害需要出资时，所有股东必须无条件服从，若不能按所持股权比例出资，公司有权收购其部分股权。

2、股东的权利

(1)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的权利。

(2)选举和被选举为执行董事或监事的权。

(3)按照股权占有比例分取红利。

(4)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5)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公司会计报告。

(6)股东有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权利。

(7)公司条件成熟后，公司有义务为股东交纳一切保险。

(8)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股份或者部分股份，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股份时，必须经过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份，如不购买该转让的股份，视为同意转让;经股东同意转让股份，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对该股份有优先购买权。

九、股东大会

1、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_\_\_\_\_\_\_\_\_\_由\_\_\_\_\_\_\_\_\_\_\_\_担任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整体统筹运营管理。如有以下重大难题和关系公司各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由全体股东研究同意后方可执行：\_\_\_\_\_\_\_\_\_\_

(1)单项费用支付超过1万元;

(2)新服务的推出;

(3)重大的促销活动;

(4)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5)公司今后如需增资，则需股东按股份比例共同出资。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各股东意见不一致的，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原则下，按如下方式处理：\_\_\_\_\_\_\_\_\_\_按票数民主表决，少数服从多数，如该决策致使公司出现损失或公司无法正常运转时，由全体股东共同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2、因公司发展需要，定时召开股东大会，对前期工作做出总结和企划的调整，股东会将提前1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各股东必须按时参加，不得无故缺席。

3、股东大会会议都应有详细文字整理记载，并贯彻落实。

4、股东大会决议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执行。

5、纠纷处理原则：\_\_\_\_\_\_\_\_\_\_当股东任何一方与另一方产生矛盾或纠纷时，或当某方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时，应本着团结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的解决问题。

十、禁止行为

1、所有股东不得向股东以外的人透露合伙资金、项目情况及其他要求保密的事项。

2、未经全体股东同意，禁止任何股东私自以合伙公司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赔偿。

3、股东经营与公司相同及竞争的业务，必须事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

如股东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股东决定除名。

十一、其他

1、本协议自全体股东签名(按手印)后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全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全体股东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公司股东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公司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4、本协议一式六份，除留一份在法律公证处备查外，每个股东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股东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六**

股东：\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各股东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相互扶持、共同创业、共同致富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共同投资成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订立本协议，以供信守。

一、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公司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资本：\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质：个体经营

二、各股东出资金额、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三、追加投资及注资

若因公司实际发展(如增加投资项目、公司战略调整等)，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追加投资，根据实际预算需要按照原始出资比例，对应出资。若部分股东在需要追加投资时已无能力出资或能力达不到预算需要，可根据实际出资能力情况，出资能力弱者可向出资能力强者借款。各股东按本合同规定的股权比例缴纳出资。

四、资金、财务管理

1、所有资金将由四共同指定的公司开立的对私、对公账户统一收支，短信提示。

2、对私账户(开户行：)

3、对公账户(开户行：)

账号：

户名：

4、财务统一交由全体股东共同指定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

公司账目应做到每月结帐，三月一次小清帐，一年一次大清帐，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各方签字认可备案。

所有支付流程做到有申请，有签字批准，再付款。

真正做到相互监督，相互检查，相互信任，透明办事，共同把公司经营好、管理好，业务做大、做强。

五、利润分享及风险承担

1、各股东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按实缴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2、公司税后利润，在合理保证下月度费用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

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每月度底分取上个月度利润。

(2)分红的数额为：根据上个月度剩余利润的实际情况分配，各方按出资比例分取。

3、因不可抗拒因素，所有股东无能力阻挡的风险(如天灾人祸)，所造成的一切损失，股东无须承担责任。

4、如果是正常的经营风险，由全体股东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如因公司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或投资协议，或按照规定应由股东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而未经股东会，而产生的风险，则由当时责任人或直接领导人承担赔偿责任和民事责任。

六、入股、退股和股权转让的约定

1、入股

(1)需承认本协议及相关条款;(2)需经全体股东同意;(3)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股

(1)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该股东向公司借款等);(2)如执意退股，退股后以退股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现金结算;(4)需经全体股东同意。

3、股权转让

股份可以转让，需经全体股东同意，股东转让股份时，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七、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以下情况，可终止合伙关系

(1)全体股东同意终止合伙关系;(2)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3)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2、终止后的事项

(1)即行推举主要清算人，并成立清算小组(可由股东组成也可外单位聘请)参与清算工作;(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

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八、股东的义务和权利

1、股东的义务

(1)公司股东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随着公司的发展，若半数以上股东人数提出此股东不能胜任现任职位，公司将考虑调离岗位;若经过2～3次平调后，亦不能胜任所调岗位，需退居二线，不得有异议。

(3)股东不得以公司名义谋取私利、暗箱操作或以虚假借口做有损公司利益的事。

(4)公司因发展需要聘请职业经理人，所有股东均要服从合理安排与调度。

(5)所有股东均不得私自泄漏公司的重要机密，严重者将按国家相关法规追究责任。

(6)公司若遇不可抗拒因素或自然灾害需要出资时，所有股东必须无条件服从，若不能按所持股权比例出资，公司有权收购其部分股权。

2、股东的权利

(1)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的权利。

(2)选举和被选举为执行董事或监事的权。

(3)按照股权占有比例分取红利。

(4)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5)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公司会计报告。

(6)股东有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权利。

(7)公司条件成熟后，公司有义务为股东交纳一切保险。

(8)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股份或者部分股份，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股份时，必须经过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份，如不购买该转让的股份，视为同意转让;经股东同意转让股份，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对该股份有优先购买权。

九、股东大会

1、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担任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整体统筹运营管理。

如有以下重大难题和关系公司各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由全体股东研究同意后方可执行：

(1)单项费用支付超过1万元;

(2)新服务的推出;

(3)重大的促销活动;

(4)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5)公司今后如需增资，则需股东按股份比例共同出资。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各股东意见不一致的，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原则下，按如下方式处理：按票数民主表决，少数服从多数，如该决策致使公司出现损失或公司无法正常运转时，由全体股东共同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2、因公司发展需要，定时召开股东大会，对前期工作做出总结和企划的调整，股东会将提前1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各股东必须按时参加，不得无故缺席。

3、股东大会会议都应有详细文字整理记载，并贯彻落实。

4、股东大会决议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执行。

5、纠纷处理原则：当股东任何一方与另一方产生矛盾或纠纷时，或当某方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时，应本着团结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的解决问题。

十、禁止行为

1、所有股东不得向股东以外的人透露合伙资金、项目情况及其他要求保密的事项。

2、未经全体股东同意，禁止任何股东私自以合伙公司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赔偿。

3、股东经营与公司相同及竞争的业务，必须事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

如股东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股东决定除名。

十一、其他

1、本协议自全体股东签名(按手印)后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全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全体股东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公司股东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公司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

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4、本协议一式六份，除留一份在法律公证处备查外，每个股东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股东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七**

股东合作协议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住所：

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乙方共同投资设立         有限公司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共赢的原则，达成协议如下：

1、公司名称：       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2、住 所：

3、法定代表人：

4、注册资本：   万元

5、经营范围：      ，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公司由甲、乙两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即注册资本金，为      元。

1、甲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    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

2、乙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    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

3、该注册资本主要用于公司注册时的登记及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对公司的运营管理、对产品的运输和销售。

4、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  三年  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三年。

2、执行董事兼经理由乙方担任，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组建业务团队；

(3)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但财务会计人员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

(4)审批日常事项，但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须按本协议第三条第4、5款处理；

(5)每年的12月31日前，拟订公司的经营方针、营销计划，投资方案，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拟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决议；

(8)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9)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除财务负责人之外的其他部门负责人等，决定其报酬事项；

(10)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3、监事由甲方指定人员担任，具体负责：

(1)对乙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

(2)检查公司财务；

(3)监督乙方委派的执行董事兼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4、重大事项处理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由占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一致同意后方可进行：

(1)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提供担保的；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3)《公司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事项。

5、除上述重大事项需要讨论外，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每 季度 进行一次的股东例行会议，对公司上阶段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并对公司下阶段的运营进行计划部署。

6、甲方或其书面委派的人员有权在提前通知公司后，随时检查公司的资产、验核报表、复印财务账簿、财务凭证等相关文件，并与政府、核心员工沟通公司事务，有权聘请审计师及律师对公司进行审计和尽职调查。

1、公司成立后，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财务和会计制度，特别是资金收支均需经公司账户，并由公司财务人员处理，任一股东不得擅自动用公司资金。

2、公司账户的u盾两个，由甲乙方各控制一个，对支出进行审核，甲乙双方均可授权专人管理。

3、公司每月的财务报表，须于次月15日前以书面或邮件的形式，提交给股东。

4、公司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由执行董事于每年2月28日之前将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送交各股东，如有亏损，应作亏损原因的详细书面说明。

5、财务会计报告必须包括下列财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1）资产负债表；

（2）损益表；

（3）财务状况变动表；

（4）现金流量表；

（5）财务状况说明书；

（6）债权债务清单，包括发生时间、履行期限、数额、发生原因等项内容；

（7）亏损原因说明书。

1、鉴于甲方负责设备的生产、技术支持和人员培训，乙方负责独家销售、售后技术团队组建，因此利润和亏损，按照如下约定的比例进行分享和承担。

(1)在公司成立后半年内，乙方完成销售及技术团队组建、设备展厅布置，甲方配合乙方完成售后技术团队的培训、设备技术升级。

(2)公司如出现亏损，甲乙双方按实际分红比例承担。

2、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税后利润的10%)后并且留足三个月的运营开支，方可进行股东分红，分红的时间为每半年下一个月的25日前分取上半年利润。公司的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可不再提取。

1、公司成立起  年内，股东不得以退出公司经营为目的而转让股权，且转让份额不得超过该方所持股权的20%。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股权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2、若拟将股份转让予第三方的，第三方的资金、管理能力等条件不得低于转让方，且应另行征得未转让方的同意。转让方违反该约定转让股权的，转让无效，且转让方应向未转让方支付违约金 100万 元。

3、除本协议约定外，任何一方未经其他股东一致同意的，不得向本协议外任何人以转让、赠与、质押、信托或其他任何方式，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进行处置或在其上设置第三人权利。

1、如因公司需扩大经营规模或公司储备资金不足，乙方承诺以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有偿提供资金给公司使用，提供资金上限不超过公司注册资本金的3倍。

2、需要增加注册资本的，甲、乙方应按出资比例增加出资，也可通过引进第三方投资人对公司进行增资扩股。

3、如增加第三方入股的，第三方应承认本协议内容并分享和承担本协议下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甲方可要求解除本协议：（1）公司亏损额达到      元；（2）乙方有自行或与第三方制造、仿制公司所销售的设备；（3）乙方未达到本协议所约定的销售业绩且低于50%。

2、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本协议即终止：(1)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设立；(2)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3)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4)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3、本协议解除后：(1)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2)若清算后有剩余，甲乙双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实际分红比例分配剩余财产。(3)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实际分红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实际分红比例偿还。

1、除非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或法律法规另有要求，任何一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向第三方披露或公开保密信息，或者允许其董事、职员、代理、顾问和律师披露或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保密信息：

(1)本协议及本次合作所涉及的所有相关事宜；

(2)甲乙双方关于本协议的签署或履行而进行的任何讨论、协议条款、交易条件或有关本协议拟议交易的任何其他信息；

(3)任何一方在与其他方就本协议项下交易进行协商或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得的关于其他方或其关联企业的任何非公开的信息。

2、本协议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协议保密条款约定的保密义务的违反将构成该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且守约方有权启动法律程序要求停止此类侵害或采取其他救济，以防止进一步的侵害。

3、本协议保密条款约定的保密义务对协议双方均具有法律上的约束力，且不因本协议的终止而终止。

1、任一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足额、未按时缴付出资的，须在 5日内补足，由此造成公司未能如期成立或其他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且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2、守约股东有权要求违约方将股权转让给守约方，转让价款在当时违约方已实缴的注册资本金或公司的净资产评估价中，取价高者。

1、协议各方同意，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通知，以书面方式送达方为有效。书面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快递、邮件、电子邮件。上述通知应被视为在下列时间送达：以传真发送，在该传真成功发送并由收件方收到之日；以快递或专人发送，在收件人收到该通知之日；以挂号邮件发出，在发出之后7个工作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在电子邮件成功发出之后即为送达。

2、通知送达下列地点或传至下列传真号码或发至下列电子信箱视为有效送达：

甲方及指定联系人：

地址：

电子信箱：

乙方及指定联系人：

地址：

电子信箱：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甲乙双方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至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正文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签字捺印）：

日期：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八**

一、订立协议股东名单

1、甲方： 身份证号：

2、乙方： 身份证号：

3、丙方： 身份证号：

二、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股东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相互扶持、共同创业、共同致富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共同投资成立\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_\_\_\_\_\_\_\_\_\_公司)事宜，订立本协议。

三、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以上现金出资用于本公司的经营开支，包括租赁和装修，购买办公设备，开支办公费用，员工工资等等。

四、追加投资

若因公司的实际发展(如增加投资项目、公司战略调整等)需要追加投资，根据实际预算需要按照原始出资比例，对应出资。若部分股东在需要追加投资时已无能力出资或能力达不到预算需要，可根据实际出资能力情况，出资能力弱者可向出资能力强者转让部分股权或借款。

五、利润分享及风险承担

1、各股东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按实缴出资比例分享股份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2、股份利润是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日分取上个季度利润。分红的数额为：上个季度剩余利润的80%，甲乙丙三方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如果是负数公司就是亏损，亏损将不存在红利。

3、因不可抗拒因素，所有股东无能力阻挡的风险(如天灾人祸)，所造成的一切损失，股东无须承担责任。

4、如果是正常的经营风险，由全体股东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如因公司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或投资协议，或按照规定应由股东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而未经股东会，而产生的风险，则由当时责任人或直接领导人承担赔偿责任和民事责任。

六、出资及股权转让或退股

1、出资：①需承认本协议及相关条款;②需经全体股东同意;③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股份可以转让。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股份;拒绝购买该转让股份的，视为同意转让。股东转让股份时，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3、股东退股。

①若公司有盈利，则公司总盈利部分的60%将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另外4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分红后，退股方方可将其原总投资额退回。

②若公司无盈利，则公司现有总资产的80%将按照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另外2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此种情况下，退股方不得再要求退回其原总投资。

③任何时候退股均以现金结算。

④因一方退股导致公司性质发生改变的，退股方应负责办理退股后的变更登记事宜。

七、股东大会

1、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 游 担任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整体统筹运营管理。

2、因公司发展需要，定时召开股东大会，对前期工作做出总结和企划的调整，董事会将提前1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各股东必须按时参加，不得无故缺席。

3、股东大会会议都应有详细文字整理记载，并贯彻落实。

4、股东大会决议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执行。

5、纠纷处理原则：当股东任何一方与另一方产生矛盾或纠纷时，或当某方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时，应本着团结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的解决问题。

八、禁止行为

1、所有股东不得向股东以外的人透露合伙资金、项目情况及其他要求保密的事项。

2、未经全体股东同意，禁止任何股东私自以合伙公司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赔偿。

3、股东经营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必须事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

如股东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股东决定除名。

九、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公司合同;

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合同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十、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一)以下情况，可终止合伙关系：

1、全体股东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2、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3、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二)终止后的事项

1、即行推举主要清算人，并成立清算小组(可由股东组成也可外单位聘请)参与清算工作;

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十一、其他

1、协议未尽事宜可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叁份，每个股东各执一份。

3、本合作协议书自各股东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股东签字或盖章：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九**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入股给甲方发展产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乙方自愿入股甲方投入\_\_\_\_\_产业。

第二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万元。本次将公司资本金增加至\_\_\_\_\_万元人民币。公司现有股东实持资本金\_\_\_\_\_万元人民币,本次增各股东出资额\_\_\_\_\_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现金方式。投资各方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占股比例：甲方以\_\_\_\_\_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

乙方以\_\_\_\_\_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

第三条本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公司法的规定组成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投资各方承诺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法定代表人的担任和财务会计按照《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制定。具体内容见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投资各方的责任以其投入资金比例为限，各方的责任以各自对注册资本的出资为限。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各方对注册资本出资的比例由各方分享。

3、公司增资扩股成立后，应当在10天内到银行开设公司临时帐户。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在公司临时帐户开设后60天内，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公司临时帐户。

4、本协议各方未经其他各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泄露本协议内容(为本协议服务人员和甲乙丙丁四方授权从事与本协议有关事项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必须得知人员除外)。

第四条投资各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成立公司筹备组，成员由各股东方派员组成，出任法人代表一方的股东代表为组长，组织起草申办设立公司的各类文件;

2、出任法人代表的股东方先行垫付筹办费用，公司设立后该费用由公司承担;

3、上述各股东方委托出任法人代表方代理申办公司的各项注册事宜;

第五条本协议的修改、变更和终止

1、本协议一经签订，投资各方不得中途撤股、撤资，但允许投资各方之间或与其他投资股东实行购买、转让、合并等。

2、对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变更，须经投资各方共同在书面协议上签字方能生效。

第六条违约责任

1、投资各方如有不按期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出资义务的，则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协议，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违约方所出的投资金额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守约方;违约方未出资的，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并有权按照违约方应当出资额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投资各方如有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的，则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协议，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违约方所出的投资金额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守约方。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各方均有权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投资各方另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内容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签定之前，各方之间所协商的任何协议内容与本协议内容有冲突的，以本协议所规定的内容为准。

第九条本协议自投资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份，每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以上各方共同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_\_\_\_\_\_\_\_\_)为项目投资主体。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三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甲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最新股东合作协议书范本合同范本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1)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全部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股份有限公司登记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甲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一**

1、股东：\_\_\_\_\_\_\_\_\_\_\_\_\_\_\_\_\_\_\_\_

2、股东：\_\_\_\_\_\_\_\_\_\_\_\_\_\_\_\_\_\_\_\_

3、股东：\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股东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相互帮助、相互扶持、共同创业、共同致富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共同投资成立\_\_\_\_\_\_\_\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订立本协议。

三、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股权比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追加投资

若因公司的实际发展(如增加投资项目、公司战略调整等)需要追加投资，根据实际预算需要按照原始出资比例，对应出资。若部分股东在需要追加投资时已无能力出资或能力达不到预算需要，可根据实际出资能力情况，出资能力弱者可向出资能力强者借款。

五、注资

各股东按本合同规定缴纳出资，并在\_\_\_年\_\_\_月\_\_\_日之前将公司注册资金(共计人民币叁佰万元整)按比例转入下述指定账号即成为公司股东，待公司成立后，此账号内所有资金将转入公司基本户。

指定账号：\_\_\_\_\_\_\_\_\_\_

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利润分享及风险承担

1、各股东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按实缴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2、因不可抗拒因素，所有股东无能力阻挡的风险(如天灾人祸)，所造成的一切损失，股东无须承担责任。

3、如果是正常的经营风险，由全体股东以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如因公司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或投资协议，或按照规定应由股东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而未经股东会，而产生的风险，则由当时责任人或直接领导人承担赔偿责任和民事责任。

七、出资及股权转让

1、出资：\_\_\_\_\_\_\_\_\_\_①需承认本协议及相关条款;②需经全体股东同意;③执行协议规定的权利义务。

2、股份可以转让。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股份;拒绝购买该转让股份的，视为同意转让。股东转让股份时，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八、股东大会

1、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_\_\_\_\_\_\_\_\_\_由 \_\_\_\_\_\_\_\_\_担任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整体统筹运营管理。

2、因公司发展需要，定时召开股东大会，对前期工作做出总结和企划的调整，董事会将提前\_\_\_\_\_\_\_\_\_\_\_\_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各股东必须按时参加，不得无故缺席。

3、股东大会会议都应有详细文字整理记载，并贯彻落实。

4、股东大会决议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执行。

5、纠纷处理原则：\_\_\_\_\_\_\_\_\_\_当股东任何一方与另一方产生矛盾或纠纷时，或当某方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时，应本着团结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的解决问题。

九、禁止行为

1、所有股东不得向股东以外的人透露合伙资金、项目情况及其他要求保密的事项。

2、未经全体股东同意，禁止任何股东私自以合伙公司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损失则按实际损失赔偿。

3、股东经营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必须事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

如股东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股东决定除名。

十、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一)以下情况，可终止合伙关系

1、全体股东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2、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3、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二)终止后的事项

1、即行推举主要清算人，并成立清算小组(可由股东组成也可外单位聘请)参与清算工作;

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股东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3、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股东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承担。

十一、其他

1、协议未尽事宜可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_\_\_\_\_\_\_\_\_\_\_\_份，每个股东各执\_\_\_\_\_\_\_\_\_\_\_\_份。

3、本合作协议书自各股东签字之日起生效。

股东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二**

甲方：身份证号码：住址：乙方：身份证号码：住址：丙方：身份证号码：住址：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饭店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第一条、合作宗旨利用合作人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独特风味，使合作人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作项目合作经营的饭店名为：经营场所位于：法定代表人：

第三条、合作经营范围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

第四条、合作期限合伙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五条、出资额、方式、期限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方式，尤其涉及到资金、技术、劳务等不同投入方式的。同时，应明确各自的权益份额，否则很容易在项目实际经营过程中就责任承担、盈亏分担等产生纠纷。

1、甲方以\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占总股份的\_\_\_\_\_\_\_%。乙方以\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占总股份的\_\_\_\_\_\_\_%。丙方以\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占总股份的\_\_\_\_\_\_\_%。

2、各合作人的出资，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汇到银行卡上，卡和密码由甲、乙、丙三方认同的指定人持有，使用股份资金时，需至少两人同时在场。其他合作人有监督和核查权。

3、本合作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合作期间各合作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合作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当天或按合作人约定的时间予以返还。

第六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作创收盈余，此为合作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作人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如在合作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作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作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入资、退资、出资的转让

（一）入资

1、新合作人入资，必须经全体合作人同意。

2、新合作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作协议。

3、除入资协议另有约定外，入资的新合作人与原合作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资的新合作人对入资前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退资

1、自愿退资。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作人可以退资：

（1）合作协议约定的退资事由出现。

（2）经全体合作人书面同意退资。

（3）发生合作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作企业的法定事由。合作人擅自退资给合作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作人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资。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资：

（1）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3）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以上情形的退资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资生效日。

3、除名退资。合作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1）未履行出资义务。

（2）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作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3）执行合作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4）合作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对合作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资。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合作人退资后，其他合作人与该退资人按退资时的合作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作人转让其在合作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作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作人以外的

第三人转让，

第三人应按新入资对待，否则以退资对待转让人。合作人以外的

第三人受让合作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作协议即成为合作企业的合作人。

第八条、合作人的权利和义务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方式，尤其涉及到资金、技术、劳务等不同投入方式的。同时，应明确各自的权益份额，否则很容易在项目实际经营过程中就责任承担、盈亏分担等产生纠纷。

（一）合作人的权利：

1、合作事务的决定权、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以及重要事项须由合伙人甲、乙、丙三方共同决定。

2、合作人享有合作利益的分配权。

3、合作人分配合作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协议的约定进行，合作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作人共有。

4、合作人有退资的权利。

（二）合作人的义务：

1、按照合作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作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作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九条、禁止行为风险提示：

应约定保密及竞业禁止义务，特别是针对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客户资源，以免出现合作一方在项目外以此牟利或从事其他损害项目权益的活动。

（一）合作人不得泄露本合作企业的经营机密和技术秘密。

（二）禁止合作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作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三）除合作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人同意外，合作人不得同本合作企业进行交易。

（四）合作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作企业利益的活动。

（五）未经全体合作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作人私自以合作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作人，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作人个人全额进行赔偿。

第十条、合作营业的继续

（一）在退资的情况下，其余合作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作人入伙经营。

（二）在合作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作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作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人同意，接纳该继承人为新的合作人继续经营。

第十一条、合作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作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作期限届满。

2、全体合作人同意终止合作关系。

3、已不具备法定的合作人数。

4、合作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被依法撤销。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作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作的清算：

1、合作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作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作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作企业解散后\_\_\_\_日内指定合作人或合作方共同清算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

第三人，担任清算人。\_\_\_\_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作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作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作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作所欠税款；合作的债务；返还合作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

第六条

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作有亏损，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

第六条

第一款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各合作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作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作人追偿。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一）合作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作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_\_\_\_日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二）合作人未经其他合作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作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作人，可按退资处理，转让的合作人应赔偿其他合作人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合作人私自以其在合作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由此给其他合作人造成损失的，该合作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合作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因违反《合作企业法》而导致合作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作人承担赔偿责任。

（五）合作人违反本协议

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作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作人集体决定除名。

第十三条、协议争议解决方式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作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四条、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作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新入资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协议一式\_\_\_\_\_\_份，合作人各执\_\_\_\_\_\_份，工商管理机关存档\_\_\_\_\_\_份。

（四）本协议经全体合作人签名、盖章后生效。甲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三**

合同合伙人：甲方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合同合伙人：乙方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合伙人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股东合作协议书内容如下：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 (公司名)， 本合伙出资总计人民币(大写)元)

第二条 合伙经营项目及范围为：\_\_\_\_ \_\_ \_\_ \_\_\_\_。

第三条 合伙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如果需要延长期限，在期满前

第四条 出资额、方式、期限

1、甲方姓名)以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占总投资的 %。

乙方\_ \_\_\_(姓名)以\_ \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占总投资的 %。

2、甲乙双方的出资，于年\_\_\_月\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合伙期间甲、乙双方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五条 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以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 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

①甲乙双方均承认本合同;

②甲乙双方严格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③甲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2、退伙：

在不断进步的社会中，合同在生活中的使用越来越广泛，签订合同能平衡双方当事人的平等地位。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

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②不得在合同所指公司运营连续三个月亏损状态时退伙，除非双方同意;

③退伙需提前\_\_\_\_月告知对方合伙人并经甲乙双方同意;

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

⑤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人造成损失的，应该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应该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七条 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

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③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④支付合伙债务;

⑤\_\_\_\_ \_\_、

2、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①参与合伙事业的管理;

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③检查合伙账册及经营情况;

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第八条 约定条款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4、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应该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

第九条 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①合伙期届满;

②甲乙双方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⑤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2、合伙终止后的事项：

①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_\_ \_\_中间人(或公证员)参与清算;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十条 纠纷的解决

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该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公司所在地的地方法院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十二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该由甲乙双方协商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_\_\_ \_各存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四**

公司股东合作协议书   甲 方：

住 址：

身份证号：

乙 方：

住 址：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因共同目的，投资设立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特在友好地协商的基础上，根据《\_\_\_\_\_》，《公司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达成了如下协议：

一、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1、公司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

2、住 所：

3、法定代表人：

4、注册资本： 元

5、经营范围： ，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6、性 质：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各以其注册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二，股东及其出资入股情况

公司由甲，乙两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为 元，包括启动资金和注册资金两部分，其中：

1、启动资金 元

(1)甲方出资 元，占启动资金的50%;

(2)乙方出资 元，占启动资金的50%;

(3)该启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前期开支，包括租赁，装修，购买办公设备等，如有剩余作为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在公司账户开立前，该启动资金存放于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临时账户(开户行： 账号： )，公司开业后，该临时账户内的余款将转入公司账户。

2、注册资金(本) 元

(1)甲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 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0%;

(2)乙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 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0%;

(3)该注册资本主要用于公司注册时使用，并用于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 日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三、公司管理及职能分工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_\_\_\_\_三年。

2、甲方为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财务会计人员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

(3)审批日常事项(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须按本协议第三条第5款处理;甲方财务审批权限为 元人民币以下，超过该权限数额的，须经甲乙双方共同签字认可，方可执行)。

(4)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3、乙方担任公司的监事，具体负责：

(1)对甲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

(2)检查公司财务;

(3)监督甲方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4、甲方的工资报酬为 元/月，乙方的工资报酬为 元/月，均从临时账户或公司账户中支付。

5、重大事项处理

公司不设股东会，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决议后方可进行：

(1)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提供担保的;

(2)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3)《公司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事项。

四，资金，财务管理

1、公司成立前，资金由临时账户统一收支，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和使用，一方对另一方资金使用有异议的，另一方须给出合理解释，否则一方有权要求另一方赔偿损失。

2、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公司账户统一收支，财务统一交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备案。

五、盈亏分配

1，利润和亏损，甲，乙双方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享和承担。

2，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税后利润的10%)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日分取上个季度利润。

(2)分红的数额为：上个季度剩余利润的60%，甲乙双方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

(3)公司的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可不再提取。

六、转股或退股的约定

1、转股：公司成立起 年内，股东不得转让股权。自第 年起，经一方股东同意，另一方股东可进行股权转让，此时未转让方对拟转让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若一方股东将其全部股权转让予另一方导致公司性质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转让方应负责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等手续，但若因该股权转让违法导致公司丧失法人资格的，转让方应承担主要责任。

若拟将股份转让予第三方的，第三方的资金，管理能力等条件不得低于转让方，且应另行征得未转让方的同意。

2、退股：

(1)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该股东向公司借款，该股东行为使公司遭受损失而须向公司赔偿等)且征得另一方股东的书面同意后，方可退股，否则退股无效，拟退股方仍应享受和承担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股东退股：

若公司有盈利，则公司总盈利部分的60%将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另外4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分红后，退股方方可将其原总投资额退回。

若公司无盈利，则公司现有总资产的80%将按照股东出资比例由进行分配，另外2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此种情况下，退股方不得再要求退回其原总投资。

(3)任何时候退股均以现金结算。

(4)因一方退股导致公司性质发生改变的，退股方应负责办理退股后的变更登记事宜。

3、增资：若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增资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增加出资，若全体股东同意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其他的增资办法。若增加第三方入股的，第三方应承认本协议内容并分享和承担本协议下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入股事宜须征得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

七、协议的解除或终止

1、发生以下情形，本协议即终止：(1)，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设立;(2)，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3)，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4)，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后：(1)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2)若清算后有剩余，甲乙双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3)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出资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出资比例偿还。

八、违约责任

1、任一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足额，按时缴付出资的，须在 日内补足，由此造成公司未能如期成立或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须向公司和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3、本协议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九、其他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画押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甲乙双方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至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方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五**

股东合作协议书标准范本1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丙方：身份证号：

丁方：身份证号：

戊方：身份证号：

现有甲乙丙丁戊合股(合伙)开办一家调味品厂，全面实施三方共同投资、共同合作经营的决策，成立股份制公司。经5方合伙人平等协商，本着互利合作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以供信守。

一、出资的数额(5人的出资比例)、出资的形式(出资的是现金还是场地、设备等)、出资的时间(\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股权份额及股利分配(如：5方约定甲方占有股份公司的多少股权;乙方占有股份公司的多少股权;丙方占有股份公司的多少股权;丁和戊……同上)甲乙丙丁戊方以上述占有股份公司的股权份额比例享有分配公司股利，5方实际投入股本金数额及比例不作为分配股利的依据。股份公司若产生利润后，甲乙丙丁戊可以提取可分得的利润，其余部分留公司作为资本填充。5方任何一方都可以在提取股利后再将其投入公司作为运作资金，以加大资金来源，扩充市场份额。

三、在合作期内的事项约定

四、在调味厂成立股东后，全权委托(谁)作为公司运作的总负责人，全权处理公司的所有事务，必须实现公司一元化领导，独立处理公司事务，如有以下重大难题和关系公司各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由5个股东研究同意后方可执行：

1、单项费用支付超过\_\_\_\_\_元;

2、新产品的引进;

3、重大的促销活动;

4、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五、股份合作公司成立后(如生意做大开分厂)，调味厂的资金独立调控运作处理，不得与总厂或其他分厂或经济实体混合使用，完全独立核算，每月召开一次股东会议，审核厂的每月财务报表，评议厂的运作状况。调味厂所有的一切经销的产品的代理权为5个股东共同享有，厂方的一切业务往来由总厂认可，操作合谈。凡是厂方所有的返利扣率和奖金、奖品或者其他方面的优惠和待遇，归各股东共同享有。

六、公司今后如需增资，则乙方、丙方、丁方、戊方享有优先的权利。为了消除各股东的后顾之忧，甲方同意在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加入股份后xx月内，如乙方、丙方、丁方、戊方任何乙方要求退股，甲方完全同意，并在天之内退还股本金，并且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息结算给退股方。股份合作公司成立后，在至时间内方不允许退出股份。在时间后，如有哪方股东退股，其所持股权由其他股东认购，如其他股东不认购，退股方方可把股份转让给第三方。

七、作为调味厂股东，同时作为经营运作人，作为调味厂的返聘人员，厂里每月应付工资为元，并享受聘用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为了更好的进行资金调控运作，灵活使用，成立后的股份公司的所有现金和其他资产以及财会资料都由甲乙丙丁戊方同时保管和支配使用。

八、股份合作公司成立后，如公司性质变更为独立公司，为了更好的进行分配管理、市场运作，内部协调等，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或负责人变更为。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丁戊方共同协商，本协议一式6份，5方各执一份，见证方留存1份备案，自5方签字并经公司盖章确认后生效。

甲方(签名)：\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签名)：\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丁方(签名)：\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戊方(签名)：\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见证方：(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确认：

公司负责人签字确认：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书标准范本2

订立合同各合伙人: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住址\_\_\_\_\_\_.

(其它合伙人按上列项目顺序填写)

第一条合伙宗旨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

第三条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

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1.合伙人\_\_\_\_(姓名)以\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元.

(其它合伙人上顺序列出)

2.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五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以\_\_\_\_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_\_\_\_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①需承认本合同;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③退伙需提前\_\_\_\_月告知其它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⑤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首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七条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③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④支付合伙债务;⑤\_\_\_\_\_\_.

2.其它合伙人的权利: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第八条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六**

甲方：

乙方：

为了结合双方优势，共同致力于开创连锁餐饮经营，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优势互补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在合作意向上达成一致，结为合作伙伴，现就双方合作的具体事宜及双方的权力与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宗旨

共同开创连锁餐饮经营事业。

第二条合作经营项目和范围

连锁餐饮产品的研发。连锁餐厅的筹措、设立、经营、推广、管理。

第三条合作期限

本协议生效时起至\_\_\_\_\_\_\_\_止。

第四条合作方式

（1）产品研发及连锁餐厅筹措期间，乙方以委托顾问的方式为甲方提供餐厅食品的研发、连锁餐厅的设立筹备等。

（2）甲乙双方以合伙关系，共同经营管理连锁餐厅第一间及第二间实体餐厅。甲乙双方根据产品研发和连锁餐厅的设立进度分期分批进行投资。具体如下：

1、设立第一家实体餐厅时：

①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该实体店铺投资额的90%。

②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该实体店铺投资额的10%。

③乙方该期出资由甲方无息出借给乙方。待该实体店铺盈利时，从乙方盈利分配所得中直接扣除后返还给甲方。

2、设立第二家实体餐厅时：

①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该实体店铺投资额的90%。

②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出资额为该实体店铺投资额的10%。

③三各合伙人的出资，于实体店铺设立前\_\_\_\_\_日内交齐，乙方若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对第二家实体店铺不享有合伙人权利，不能参与该实体店铺之盈利分配。

3、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时予以返还。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产品研发及连锁餐厅筹措期间：

①向乙方支付5000元/月的研发经费，该经费包含产品研发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通讯费、车船费、材料费、厨具器具费等。

②向第三方购买相关餐饮核心产品之原料、配方，享有该产品配方之所有权，并有权不向乙方披露。

③组织餐饮产品研发，享有该研发产品之所有权。

④连锁餐厅之经营权、商标权、产品之所有权等为甲方享有。

⑤负责确定连锁餐厅的品牌、定位、logo设计，并享有其所有权。

2、合伙期间各项决策由甲、乙双方按照出资比例进行表决确定。甲方为合伙负责人。其权利义务为：

①对外以合伙名义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③组织餐饮产品的研发，享有该研发产品之所有权。

④实体餐厅设立后，享有5000元/月的工资。

⑤支付合伙债务。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产品研发及连锁餐厅筹措期间：

①负责策划连锁餐厅之定位，设计连锁餐厅品牌、logo。

②负责餐饮产品之研发、改进，并将所得之产品配方披露给甲方，甲方享有该研发产品之所有权。

③负责餐厅烹饪设备的规划、设计，实现烹制设备的标准化。

④定制餐厅产品材料选购、加工、配送的各项标准和流程，将食品加工从厨房中分立出来，实现后勤生产的标准化。

⑤负责定制餐厅各级管理、各项工序、各种操作的标准及岗位流程，将餐厅操作有序且量化，实现餐厅操作的标准化。

⑥乙方提交的各类规范规程、岗位手册、策划设计方案、技术成功等的所有权、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且不得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⑦乙方未按上述规定履行其顾问职责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协议，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委托顾问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合伙期间

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实体餐厅设立后，享有5000元/月的工资。

②乙方应当尽职尽责负责店铺之经营管理，将其多年管理连锁餐厅之经验应用到合伙实体餐厅之运营中。

③未经甲方同意，禁止乙方以合伙连锁餐厅之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其收益归合伙所有。若造成损失则由乙方按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④禁止乙方在合伙期限内经营与合伙连锁餐厅存在竞争的业务及相关餐饮业务，及禁止乙方在合伙期限内在与合伙连锁餐厅存在竞争业务及相关餐饮业务的企业内担任负责及管理职务。

⑤乙方在合伙期限内应当尽忠职守，严格遵守餐饮行业之执业道德和操守，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为个人利益，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牟取一己私利。

⑥自第三家实体餐厅时起，乙方不享有第三家及以后所有连锁餐厅之权利、不承担与此相关的所有义务。

⑦禁止乙方再加入其他合伙。

⑧禁止乙方与本合伙签订合同。

⑨合伙期间，乙方提交的各类规范规程、岗位手册、策划设计方案、技术成功等的所有权、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且不得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⑩如乙方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伙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经甲方劝阻后仍执意孤行的，可由甲方决定除名。

第六条合伙期间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作创收盈余，此为合作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作人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如在合作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作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作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合伙期间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

①需承认本合同。

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

①合伙第一年内不得退伙。乙方若未经甲方同意在合伙第一年内退伙的，乙方应当双倍返还研发筹措期间由甲方支付之研发经费，立即返还第一家实体餐厅设立时甲方出借给乙方之借款，承担甲乙双方设立之实体餐厅之亏损，且返还从所设立之实体餐厅中享受的盈利分红。

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

③退伙需提前\_\_\_\_\_\_\_\_月告知其他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

3、出资的转让：在合伙期限内，乙方可以原出资额为限将其在合伙中的出资转让给甲方。

第八条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①合伙期届满。

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2、合伙终止后的事项：

①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_\_\_\_\_\_\_\_\_\_\_\_中间人（或公证员）参与清算。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第九条保密条款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在合伙或合伙之外从对方获得任何有价值的商业信息或技术信息应予以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人披露或泄露，也不得擅自许可别人使用，违反本条将视为严重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一切由此导致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违约处理

1、如果一方违反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2、如果一方做出有损合伙企业发展的行为，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造成合伙企业解散，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十一条纠纷的解决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应先协商尽量达成共识,如协商不成时,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

甲方：

日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日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七**

甲方：地址：电话：乙方：地址：电话：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合作经营\_\_\_\_\_\_\_\_\_饭店、明确合作各方的权利与责任事宜，特订立以下协议条款共同执行。

第一条：合作方式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方式，尤其涉及到资金、技术、劳务等不同投入方式的。同时，应明确各自的权益份额，否则很容易在项目实际经营过程中就责任承担、盈亏分担等产生纠纷。

1、乙方投资人民币\_\_\_\_\_\_\_万元参股\_\_\_\_\_\_\_\_\_饭店合作经营成为股东，占有店里\_\_\_\_\_\_\_%股份。

2、甲方为饭店所有者，占股\_\_\_\_\_％。

第二条：双方责任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1、乙方需来店里上班并参加管理，如不能来店里上班需承担一名店员每月的工资。

2、合作期间除特殊情况外双方无权给熟人免单，否则对方有权提出终止协议，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另一方负责

3、店内事务主要由甲方管理，乙方协从经营管理。

4、购买设备、扩大经营等重大事项需经双方共同协商。

第三条：合作期限

1、合作期限为\_\_\_\_\_\_\_\_年，\_\_\_\_\_\_\_\_年内乙方不得撤股，否则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_\_\_\_\_\_\_\_年到期后双方没有异议协议延续执行

2、试营业\_\_\_\_\_\_\_个月，试营业期间如有盈利按股份分红，为了保证乙方的投资不受损失，试营业期间乙方有权提出不合作，但参股资金要\_\_\_\_\_\_\_\_年期满后才能退还，如有亏损全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饭店盈亏和账目

1、所得利润根据双方所占的股权比例分成，其中甲方占股权分成\_\_\_\_\_\_\_%，乙方占股权分成\_\_\_\_\_\_\_%。

2、经营中的亏损由双方共担。

3、合作账目公开，\_\_\_\_\_\_\_\_年分红一次。

4、如果店内需增加设备等，双方按股份比例出资。

第五条：其他

1、如乙方提出不合作之日起，甲方应以银行同期活期利息支付乙方的投资款。

2、如遇到政府拆迁，或其它不可预测的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按股份承担。

3、如经营发展，甲方开新店，乙方有优先投资权。

4、不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决定。

5、本协议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_份，具有法律效应。

第六条：争议解决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甲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入股给甲方发展\_\_\_\_\_\_\_\_\_产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乙方自愿入股甲方投入\_\_\_\_\_\_\_\_\_产业。

第二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万元。本次将公司资本金增加至\_\_\_\_\_万元人民币。公司现有股东实持资本金\_\_\_\_\_万元人民币，本次增各股东出资额\_\_\_\_\_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现金方式。投资各方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占股比例：甲方以\_\_\_\_\_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

乙方以\_\_\_\_\_作为出资，出资额\_\_\_\_\_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

第三条、本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公司法的规定组成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投资各方承诺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法定代表人的担任和财务会计按照《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制定。

2、投资各方的责任以其投入资金比例为限，各方的责任以各自对注册资本的出资为限。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各方对注册资本出资的比例由各方分享。

3、公司增资扩股成立后，应当在\_\_\_\_\_天内到银行开设公司临时帐户。股东以货币出资的，应当在公司临时帐户开设后\_\_\_\_\_天内，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公司临时帐户。

4、本协议各方未经其他各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泄露本协议内容(为本协议服务人员和甲乙丙丁四方授权从事与本协议有关事项人员以及按照法律规定必须得知人员除外)。

第四条、投资各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成立公司筹备组，成员由各股东方派员组成，出任法人代表一方的股东代表为组长，组织起草申办设立公司的各类文件;

2、出任法人代表的股东方先行垫付筹办费用，公司设立后该费用由公司承担;

3、上述各股东方委托出任法人代表方代理申办公司的各项注册事宜;

第五条、本协议的修改、变更和终止

1、本协议一经签订，投资各方不得中途撤股、撤资，但允许投资各方之间或与其他投资股东实行购买、转让、合并等。

2、对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作的任何修改、变更，须经投资各方共同在书面协议上签字方能生效。

第六条、违约责任

1、投资各方如有不按期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出资义务的，则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协议，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违约方所出的投资金额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守约方;违约方未出资的，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并有权按照违约方应当出资额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投资各方如有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的，则视作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协议，其他守约方有权共同书面决定取消违约方的股东资格，违约方所出的投资金额将作为违约金赔偿给守约方。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各方均有权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投资各方另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内容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签定之前，各方之间所协商的任何协议内容与本协议内容有冲突的，以本协议所规定的内容为准。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_\_\_\_\_份，合伙人各\_\_\_\_\_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乙方：\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十九**

甲方：\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ktv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第一条：合作宗旨

利用合作股东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ktv消费市场上所需综合服务的部分空白，经营一家ktv，使合作股东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作

ktv名称：

主要经营地：

经营场所位于：

第三条：合作经营项目和范围

经营项目为特色ktv，范围包括烟酒销售、中西式简餐、棋牌等。在此大家可以根据自己与合作股东所合作的项目进行适当的填写。

第四条：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止。

第五条：出资额、方式以及期限

第一部分：

甲方\_\_\_\_\_\_\_\_\_\_\_\_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乙方\_\_\_\_\_\_\_\_\_\_\_\_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丙方\_\_\_\_\_\_\_\_\_\_\_\_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第二部分：

各合作股东的出资，于\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以前交齐，由合作负责人甲方统一保管，其他合作股东有监督和核查权。

第三部分：

本合作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合作期间各合作股东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作终止后，各合作股东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当天或按合作股东约定的时间予以返还。

第六条：盈余、工资分配、奖金分配以及债务承担

1、工资分配：协商处理。

2、奖金分配：随着合作经营的深入，利润可观后，年底将发放奖金，奖金数额根据收入现状和个人贡献经合作股东商议后决定。

3、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作创收盈余，此为合作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作股东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4、债务承担：如在合作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作债务先由合作财产偿还，合作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作股东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第一部分：入伙

1、新合作股东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作股东同意，不得擅自做主。

2、新合作股东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作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作股东与原合作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伙的新合作股东对入伙前合作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部分：退伙

1、自愿退伙。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作股东可以退伙：

合作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经全体合作股东书面同意退伙、发生合作股东难以继续参加合作企业的法定事由。

合作股东擅自退伙给合作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作股东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伙

当然退伙是指发生了某种客观情况而导致的退伙，合作股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个人丧失偿债能力、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作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

除名退伙也称开除退伙，是指在合作股东出现法定事由的情形下，由其他合作股东决议将该合作股东除名。

合作股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作股东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未履行出资义务、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作企业造成经济损失、执行合作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合作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作股东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30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合作股东退伙后，其他合作股东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作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第三部分：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作股东转让其在合作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作股东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作股东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合作股东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作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作协议即成为合作企业的合作股东

第八条：合作负责人及合作事务执行

全体合作股东决定，委托甲方为合作负责人，其权限为：

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对合作项目进行全面日常管理；订立经营价格、购进常用货物；支付合作债务。

第九条：合作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部分：合作股东的权利

1、合作事务的决定权、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由合作股东共同决定，无论出资多少，每个人都有表决权，重大事项应由占出资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作股东同意方可执行。

2、合作股东享有合作利益的分配权。

3、合作股东分配合作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协议的约定进行，合作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作股东共有。

4、合作股东有退伙的权利。

第二部分：合作股东的义务按照合作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作财产的统一；分担合作的经营损失的债务；为合作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条：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作股东同意，禁止任何合作股东私自以合作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作股东，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作股东个人全额进行赔偿。

2、禁止合作股东参与经营与本合作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3、除合作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股东同意外，合作股东不得同本合作企业进行交易。

4、合作股东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作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一条：合作营业的继续

1、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作股东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作股东入伙经营。

2、在合作股东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作股东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作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作股东同意，接纳该继承人为新的合作股东继续经营。

第十二条：合作的终止和清算

1、合作因下列情形解散：

合作期限届满；全体合作股东同意终止合作关系；已不具备法定股东数；合作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被依法撤销；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作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2、合作的清算：

（1）合作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作股东担任或经全体合作股东过半数同意，自合作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_\_\_合作股东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作股东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作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作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_\_\_\_\_费用；合作所欠税款；合作的债务；返还合作股东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作有亏损，合作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六条第三款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各合作股东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作股东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作股东追偿。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合作股东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作股东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_\_\_日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2、合作股东未经其他合作股东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作股东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作股东，可按退伙处理，转让的合作股东应赔偿其他合作股东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3、合作股东私自以其在合作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由此给其他合作股东造成损失的，该合作股东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合作股东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因违反《合作企业法》而导致合作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作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5、合作股东违反本协议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作股东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作股东集体决定除名。

第十四条：协议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作股东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西安\_\_\_\_\_委员会\_\_\_\_\_。\_\_\_\_\_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五条：其他

1、经协商一致，合作股东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2、新入伙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3、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合作股东各执\_\_\_\_\_\_\_份，送工商管理机关存档\_\_\_\_\_\_\_份；

4、本协议经全体合作股东签名、盖章后生效。

全体合作股东签章处：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二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扬\_\_\_\_\_\_\_\_\_\_\_\_\_\_\_\_“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精神，就乙方作为甲方的社会实践合作基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共同签订本协议，并遵照执行。

第一条总则

(一)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共同达成本协议书的全部条款，并共同守约执行;

(二)甲方在乙方的授权范围内开展相关的志愿活动，不收取任何酬劳。

第二条授权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可在时间范围内，于乙方提供的敬老院开展相关志愿活动，服务老人。

第三条甲方权利

(一)在乙方授权范围内开展相关志愿服务;

(二)需要乙方提供老人生活状况等相关资料;

(三)若甲方因临时情况无法按时开展志愿服务，乙方应予以甲方理解。

第四条甲方义务

(一)协助乙方做好相关工作，服务老人;

(二)听从乙方的合理安排。

第五条乙方权利

(一)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合作计划进行调整与补充，并及时通知甲方;

(二)有权对甲方的志愿服务进行相关工作的指导及纠正。

第六条乙方义务

(一)为甲方提供志愿服务开展场地;

(二)为甲方提供老人生活状况等相关资料，以便甲方更好的进行志愿服务。

第七条

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履行相关责任及义务。

第八条其他

(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对外不构成甲乙双方的雇佣关系;

(二)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

责任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责任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

**股东合作协议简单版篇二十一**

甲方：\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住所：\_\_\_\_\_\_\_

乙方：\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住所：\_\_\_\_\_\_\_\_

上述甲、乙双方经过慎重研究和共同协商，一致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共同经营公司，现就有关事宜达成本协议条款如下：

第一条公司概况

1、名称：\_\_\_\_\_\_\_\_公司;

2、注册资本：\_\_\_\_\_\_元人民币;

3、经营范围：\_\_\_\_\_\_\_\_\_

4、注册地址：\_\_\_\_\_\_\_\_\_

5、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6、公司性质：\_\_\_\_\_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本协议各方作为公司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7、该公司已经注册并由甲方实际控制和经营。

第二条出资数额和股权配比

1、根据全体股东的意愿，甲、乙分别认缴的股权数额为\_\_\_\_\_\_元、，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为50%、50%，并按照该比例享有股东权利和承担股东义务，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2、公司全部注册资本出资将分期缴纳，第一期出资为人民币\_\_\_\_\_\_\_\_元(已经缴纳);\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第二期出资为人民币\_\_\_\_\_\_元。

第三条利润分配

公司经营产生的利润每当达到\_\_\_\_\_\_万时，甲、乙双方同意分红，并按照\_\_\_\_\_\_\_\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第四条公司的治理机构

1、公司不设董事会，只设一人作为执行董事，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1名监事，任期\_\_\_\_\_\_年。

3、公司设经理1名，由\_\_\_方任命。

4、公司设2名财务人员：\_\_\_\_\_名会计，由\_\_\_方任命;1名出纳，由乙方任命。

5、公司实际运营过程中，甲方主要\_\_\_\_\_工作(实际控制和经营公司);乙方主要负责\_\_\_\_\_\_\_\_工作。

第五条股份转让及追加投资

1、公司成立起\_\_\_\_\_\_年内，各方不得转让其在公司的股份(或部分股份)，也不得在其所持股份上设立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权利。

2、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出现需要再增加经营资金的情况，各股东应按照各自分红的比例增加出资，公司是否需要再增加经营资金，应以全体股东同意为准。

3、公司遇到增资扩股、风险资金引入情况时，各位股东不得与收购者进行私下股权转让或者出售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对于吸收新股东事项，需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

第六条退出机制

因为公司由甲方实际控制和经营，如果乙方无法了解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有权提出退出。当乙方提出退出时，需要进行清算，以本协议第二条第1款约定的出资比例为准。

第七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元。

第八条共同承诺所有股东共同承诺：\_\_\_\_\_

1、在公司经营运作期间不参与同业竞争公司的策划、筹建、经营等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商业行为。在\_\_\_\_\_\_\_区域内，股东不得自营或与他人合营与本公司同类性质的公司或业务。

2、公司对外以章程规定内容为准，但在本协议各股东之间如果本协议与章程约定不一致，则以本协议为准。

第九条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其他事项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2、本协议自各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为公司存续期间。

3、本协议一式两份，每位股东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